

傑克倫敦：野性的呼喚

11-08

「我寧願是灰，也不願是塵。我願我是火花燃燒成熾熱亮眼的火焰，而不是如同槁木死灰一般熄滅。我願是一顆流星，每個分子都閃著奇妙的光芒，而不要是一顆死氣沉沉，永無變化的行星。」

傑克倫敦成為知名作家的過程並不尋常。他一路由加州到阿拉斯加，翻山越嶺，橫渡激流，他行經的路線是其他人怯於提及的。傑克倫敦一生都在旅行，他熱切的追求奇異的冒險，並且將豐富的人生經歷轉變成不朽的文學。

傑克倫敦於 1876 年在加州的舊金山出生，他的童年並不平順。他不記得有人教過他讀書寫字，但是到了五歲，他既能讀也能寫。從八歲開始，他就在父母親的農場工作，對他來說，這個地方是似乎難以逃脫的沉悶和孤寂。每天他都望著地平線，想像著地平線外的世界。

十一歲時，傑克倫敦前往奧克蘭，以賣報為生。他的空閒時間多半消磨在圖書館裡。然而，他在奧克蘭的時間並不長。他說：「我內心深處渴望著冒險。」

到了十六歲時，傑克倫敦從事好幾份工作。第一個工作是盜採牡蠣，在舊金山灣非法捕捉貝類。很諷刺的是，日後他成為漁業巡邏隊的一員，專門負責逮捕盜採牡蠣的人。隨後，他乘船到日本沿海獵取海豹，然後又回去當碼頭工人。接下來，傑克倫敦到工廠做事，但沒有多久，他和這份勞動工作又一拍兩散了。

11-09

由於不想變成整天工作的動物，傑克倫敦寫了一些文章，並贏得當地的文學競賽。為了創作，他需要靈感、冒險和危險。於是在 1897 年，當他聽說育空地區的淘金熱後，就登上了一艘前往克倫代克的汽船。

到達港口之後，傑克倫敦又繼續駛向道森市。在荒野中，孤獨的採礦者坐著雪橇靜靜的穿越在白茫茫的大地上，雪花落在他們的鬍子上，呼吸在空氣中凝結。在那裡，他目睹了為了生存而做的最基本掙扎。他說：「在克倫代克，我才找到了我自己。在那裡，沒有人交談，每個人都在思考。你有你的領悟，我也有我的領悟。」

在道森市期間，傑克倫敦在一個重要的十字路口找到了一塊地。許多人會經過他的小屋和他分享一些令人半信半疑的故事。他的日記裡生動地描述著被一大群蚊子攻擊的過程。由於生活環境惡劣，又缺乏充足的營養，他得了壞血病。到了春天，他帶著腦海中滿滿的故事，踏上回家之路。

從 1899 年到 1916 年去世為止，傑克倫敦共寫了五十本書和一千多篇文章。他最著名的小說是《野性的呼喚》，描寫一隻家犬被丟棄到荒野，喚醒了牠的天性本能；很多人相信傑克倫敦所敘述的亦是人類共同的感受。他的作品記錄了克倫代克的生活和對於冒險的熱愛，一直深受世人喜愛。